

# 99-101 學年度大專校院畢業生 就業薪資巨量分析



教育部統計處

中華民國 105 年 1 月

# 99-101 學年度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分析

## 目 次

壹、辦理緣起及經過	1
貳、資料處理及分析架構	1
一、資料處理	1
二、指標定義及統計方法	2
(一)主要工作平均月薪	2
(二)投入職場比率	3
(三)分析架構	4
(四)應用限制	5
參、主要分析結果	6
一、畢業生流向	6
二、平均工作月數	6
三、行業分布	7
四、主要工作平均月薪	10
(一)各學制主要工作平均月薪	10
(二)行業別主要工作平均月薪	11
(三)主要工作平均月薪分布情形	13
五、任職於同一公司之比率	14
(一)當年任職於同一公司之比率	14
(二)畢業3年內任職於同一公司之比率	15
六、投入職場情況	17
(一)已投入職場比率	17
(二)就業狀況不明者	18
肆、綜合比較	19
一、學門綜合比較	19
二、按學門比較不同等級畢業生之薪資差距	22
三、按行業比較不同等級畢業生之薪資差距	24
伍、結論	25
參考資料	27
我國行業標準分類(第10次修訂)架構	27

## 統計圖表

### 壹、統計表

表 1	大專畢業生畢業當年流向	6
表 2	大專畢業生就業行業之分布結構	8
表 3	大專畢業生就業集中度	9
表 4	大專畢業生主要工作平均月薪	11
表 5	各學制畢業生任職於各行業之主要工作平均月薪	12
表 6	大專畢業生任職 5 大製造業之主要工作平均月薪	13
表 7	主要工作平均月薪 $\geq$ 一般起薪之人數比率	14
表 8	大專畢業生任職於同一公司之人數比率	15
表 9	大專畢業生已投入職場比率	17
表 10	大專畢業生已投入職場比率-按性別分	18
表 11	大專畢業生就業狀況不明者	19
表 12	未滿 35 歲博士就業指標學門比較表	20
表 13	日間碩士就業指標學門比較表	21
表 14	日間學士就業指標學門比較表	22

### 貳、統計圖

圖 1	大專畢業生畢業後流向之比對	2
圖 2	可工作人口之投保與薪資狀態	3
圖 3	99 學年畢業生 102 年可工作人口之分布	4
圖 4	主要分析架構示意圖	5
圖 5	99 學年畢業生主要工作平均工作月數	7
圖 6	畢業 3 年內任職於同一公司之情況	16
圖 7	日間碩士及學士主要學門畢業 3 年內任職於同一公司之人數比率	16
圖 8	日間學制畢業生人數前 10 大學門之平均月薪	23
圖 9	日間學制畢業生任職於各行業之平均月薪	24

# 99-101 學年度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分析

單位：教育部統計處

撰稿：金允文

日期：105年1月

## 壹、辦理緣起及經過

為加強就業輔導，縮短學用落差及改善教育資源之配置效率，本部自 103 年與勞動部著手建立大專畢業生就業追蹤作業機制，希藉由大數據方式掌握畢業生的就業流向與薪資水準，以作為政策參據。第一階段作業以 99-101 學年度博、碩、學士及專科畢業生為就業追蹤對象，透過「大專畢業生就業追蹤系統」，蒐集各校畢業生之基本資料，利用每人之身分證字號，進一步與財政部薪資所得檔、內政部出境紀錄、軍保以及各項就業投保之加退保紀錄進行串接。

全部作業歷時約一年半，至 104 年 11 月全部完成，總計比對 99-101 學年度大專畢業生計 90 餘萬名，100-103 年薪資所得共 490 萬筆，勞保、公保、農保及軍保加退保紀錄 800 萬筆。此為本部有史以來首度針對大專畢業生就業薪資進行全面性之大數據分析，亦具體呼應行政院揭示的三大數位政府施政方針之一(開放資料、大數據、群眾外包)，故作業期間三次提報行政院張副院長主持之檢視會議，根據國發會、勞動部等相關部會所提意見，併同張副院長裁示事項，多次修正本案之資料處理、指標內容、定義、分析架構等，分析結果並於 104 年 12 月 14 日向毛院長進行專案報告。

## 貳、資料處理及分析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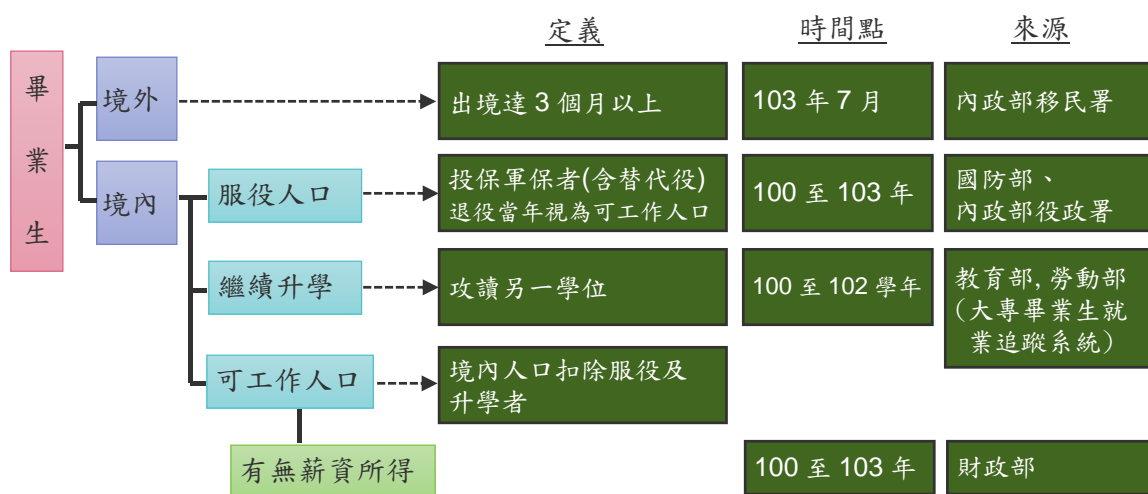
### 一、資料處理

依據資料比對結果，大專畢業生畢業後之流向可概略分為出境、升學、服役及成為可工作人口，其判定原則如下：

- (一) 與內政部出入境移民署之出境資料比對，將出境達 3 個月以上者，視為出境人口。
- (二) 透過「大專畢業生就業追蹤系統」所蒐集之 100-102 學年各等級新生個人資料，比對 99-101 學年畢業生畢業後之升學情形。

- (三) 與國防部提供之軍保資料(含義務役及志願役)、內政部役政署提供之替代役團保資料進行串接，比對各年之服役人口(畢業生加保當年視為服役人口，退役當年視為可工作人口，若於同一年加保與退保者，則視為服役人口)。
- (四) 將畢業生總數按年扣除上述出境、升學及服役人口後，視為可工作人口。

圖 1 大專畢業生畢業後流向之比對



## 二、指標定義及統計方法

### (一) 主要工作平均月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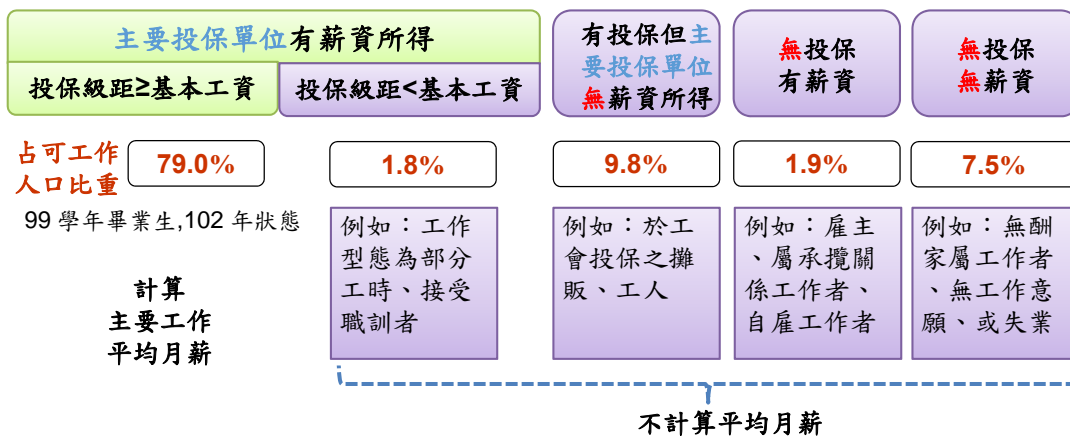
為了解大專畢業生之就業薪資水準，本分析報告係採用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之薪資所得資料，並將就業投保(包含勞保、公保及農保)之投保月數視為工作月數，兩者相除後計算平均月薪所得，詳細定義說明如下：

1. 薪資所得資料(代碼 50)係以年為統計週期，且包括經常性薪資以及加班費、年終獎金等非固定薪資；其中經常性薪資可能來自全職工作、打工或兼職。
2. 同一畢業生於同一年度下，可能有多筆薪資所得或是就業投保紀錄，為合理計算平均月薪，需以源自同一單位之薪資所得及投保月數進行折算。
3. 為剔除打工或兼職之收入，分析畢業生主要工作之薪資水準時，先以投保資料作為判斷基準，將當年投保紀錄中，投保薪資級距

最高者視為主要投保單位(若級距相同，則採投保天數較長者)，再比對來自該單位之薪資所得。

4. 將主要投保單位有薪資所得、且投保薪資級距達當年最低基本工資者，視為主要工作有薪資所得者，將其主要工作薪資所得除以主要工作之工作月數(亦即主要工作投保月數)，計算主要工作平均月薪(以 99 學年畢業，102 年狀態為例，主要工作有薪資所得者占可工作人口之 79%，具有一定之代表性)。
5. 除**主要工作有薪資所得者**外，下列情況不予或無法計算平均月薪：
  - \***主要投保單位有薪資所得，但投保級距小於基本工資：**  
例如工作型態為部分工時、接受職訓者。
  - \***有投保但主要投保單位無薪資所得：**  
例如於工會投保之攤販、工人。
  - \***無投保有薪資：**  
例如雇主、屬承攬關係工作者、自雇工作者。
  - \***無投保無薪資：**  
例如無酬家屬工作者、無工作意願、或失業者。

圖 2 可工作人口之投保與薪資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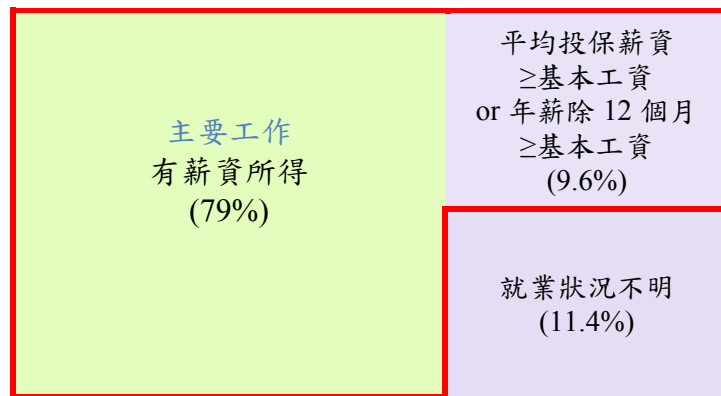
## (二) 投入職場比率

1. 除薪資水準外，畢業生是否已投入職場亦為各界關注之議題，惟受限於財稅薪資所得及就業投保資料之統計範圍，部分工作之薪資並未計入財稅資料檔(例如市場攤販、工地工人等)，又部分工作

者得選擇不加入勞保(例如雇主、屬承攬關係之工作者等)，若僅以主要工作有薪資所得者分析畢業生投入職場情況，勢將有所遺漏，故本報告輔以下列兩項判定條件，將「平均投保薪資」或「平均月薪」達當年基本工資者，亦視為已投入職場，再將已投入職場者占可工作人口之比率定義為「已投入職場比率」。

2. 前述「平均投保薪資」係計算該年所有投保紀錄中，按投保天數加權之平均投保薪資。「平均月薪」則是將該年全部薪資所得資料(無論其是否來自同一公司或單位)加總後，除以 12 個月(成為可工作人口當年除以 6 個月)。

圖 3 99 學年畢業生 102 年可工作人口之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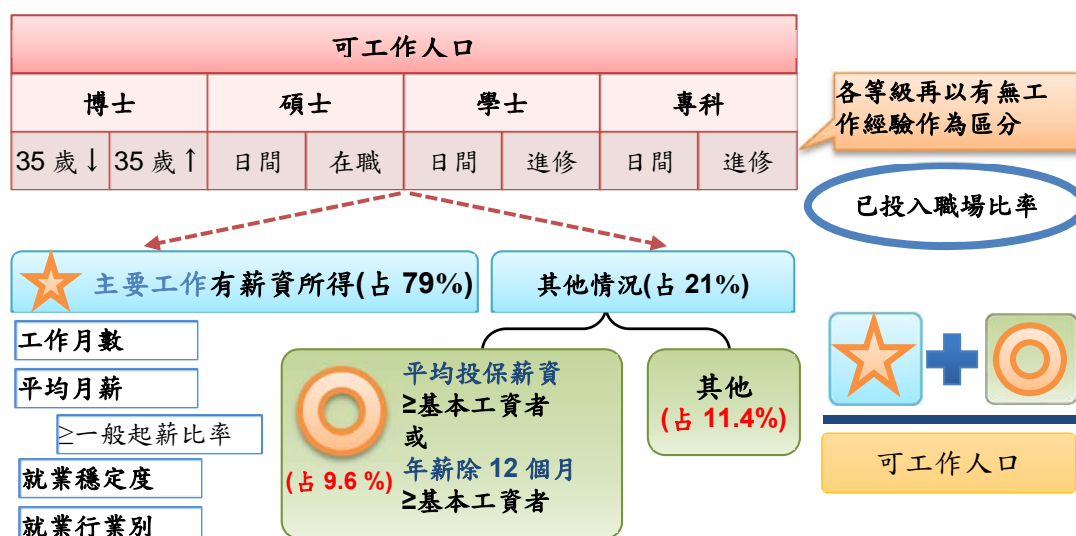


已投入職場比率=79%+9.6%=88.6%

### (三) 分析架構

基於不同學歷之畢業生就業情況明顯差異，故分析可工作人口時，係先按博士、碩士、學士及專科分類，再依有無工作經驗，區分為日間學制及進修學制(或在職專班)，惟博士班皆為日間學制，故以 35 歲為門檻，按「未滿 35 歲」及「35 歲以上」加以分組。「主要工作有薪資所得者」因可合理計算平均月薪，為本報告之分析主體，將於以下章節針對其平均工作月數、主要工作平均月薪以及就業穩定度等面向進行分析，另輔以畢業學門別(或學類、科系)及就業行業別等細部研析，再搭配觀察「已投入職場比率」。

圖 4 主要分析架構示意圖



說明：括弧中之比率為 99 學年畢業生於 102 年不同狀態之占比。

#### (四) 應用限制

本案之分析母體為 90 餘萬名大專畢業生之薪資、投保明細資料，因係以身分證字號與勞動部、財政部等政府部門進行串接，雖具資料精細與巨量之優勢，惟因並非量身訂作之統計調查，故應用上有以下若干限制：

1. 畢業生之主要工作係由假設條件加以判定，未必等同於實際狀況，且主要工作薪資包含加班費及年終獎金在內，與一般外界認知的月薪水準不盡相同，又僅以財稅資料檔為準，並無法掌握「財稅檔有薪資所得但無投保紀錄者」或「有投保但無薪資所得者」的實際薪資樣態。
2. 民間企業發薪時間大多在次月初，加上發放年終獎金之後，常有轉職潮，當畢業生受僱期間不滿一年時，薪資總額與工作月數之間可能不對稱，而影響平均月薪之計算。
3. 基於畢業生在畢業第 1、2 年的就業狀況較不穩定，後續政策運用宜採計畢業第 3 年起之薪資資料，且不宜分類過細(如：科系別)，以免偏誤加大。



## 參、主要分析結果

### 一、畢業生流向

大專畢業生之主要流向包括出境、升學、服役及成為可工作人口，由於 101 學年畢業生(102 年 6 月畢業)於服役後升學者之資料尚無法完全掌握(升學資料目前僅比對到 102 學年)，茲就 99、100 學年畢業生於畢業當年之平均流向(表 1)加以分析。

- (一) 各學制畢業生大多以流向就業市場為大宗，未滿 35 歲博士及日間碩士可工作人口比率均為 61.5%，日間學士接近半數，日間專科為 37.1%。進修學制因多為在職者且部分畢業生已服完兵役，致可工作人口比率普遍高於日間學制。
- (二) 升學比率與畢業學歷呈反向，日間學制中，專科 53.3%最高，學士為 19.9%，碩士為 4.4%，若按性別區分，男性繼續升學比率較高，其中日間學士男性為 26.2%，幾為女性(13.9%)之兩倍。
- (三) 畢業生出境之目的雖無法得知是為工作或就學，但出境人口所占比率仍可概略呈現我國畢業生之國際移動力，各等級畢業生出境比率在 1%~4%之間，其中以未滿 35 歲博士 3.9%較高。

表 1 大專畢業生畢業當年流向(99、100 學年平均值)

單位：人；%

畢業流向		博士		碩士		學士				專科	
		未滿 35歲	35歲 以上	日間 學制	在職 專班	日間 學制	進修學制		日間 學制	進修 學制	
							男	女			
總計	人數	1,814	1,919	41,563	16,368	181,603	88,577	93,026	44,548	15,354	4,035
出境	人數	70	23	689	62	4,283	1,703	2,580	542	151	31
	比重	3.9	1.2	1.7	0.4	2.4	1.9	2.8	1.2	1	0.8
升學	人數	4	14	1,815	406	36,217	23,251	12,966	1,456	8,190	872
	比重	0.2	0.7	4.4	2.5	19.9	26.2	13.9	3.3	53.3	21.6
服役	人數	624	25	13,505	582	51,770	51,468	302	9,743	1,310	402
	比重	34.4	1.3	32.5	3.6	28.5	58.1	0.3	21.9	8.5	10
可工作	人數	1,116	1,857	25,554	15,318	89,333	12,155	77,178	32,807	5,703	2,730
	比重	61.5	96.8	61.5	93.6	49.2	13.7	83.0	73.6	37.1	67.7

### 二、平均工作月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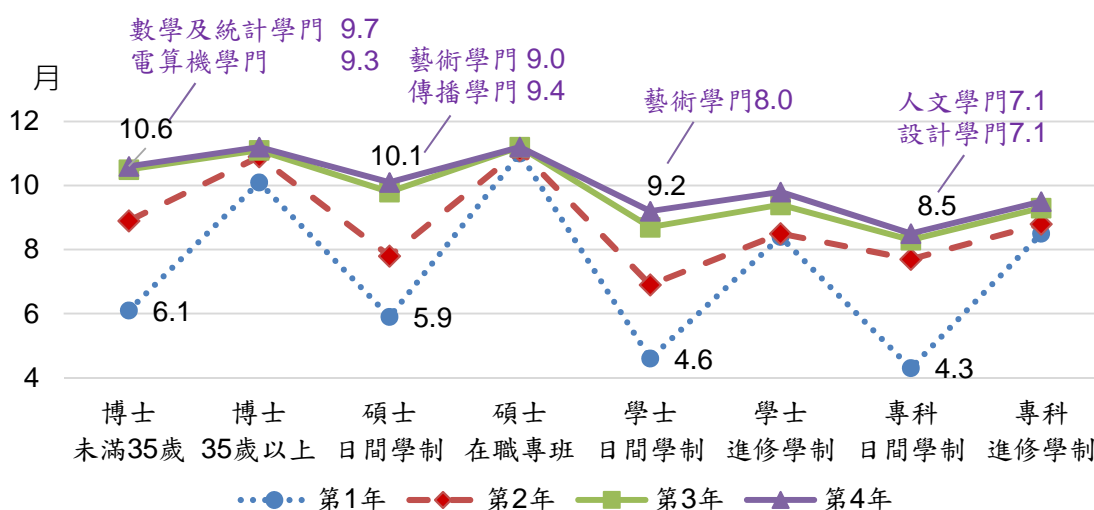
本節及以下各節之分析重心均為大專畢業生投入勞動市場之後的工作月數、行業分布及薪資等狀況，故以各年可工作人口中，

主要工作有薪資所得者為核心觀察群組。

首先在平均工作月數方面，其長短除受謀職時間快慢、工作轉換造成之空窗期影響外，因係計算「主要工作」之工作月數，主要工作以外之其他投保天數不予計入，故工作轉換頻繁者，平均工作月數較低。

- (一) 一般而言，進修學制畢業生大多已有工作經驗或於在學期間即已在職，而日間學制畢業生畢業當年大多於5、6月間才開始尋職，以及服役與退役因素影響，故畢業第1、2年，兩者差距頗大，至畢業第3、4年，日間及進修學制平均工作月數之差距始逐漸縮小(圖5)。
- (二) 針對同一等級、學制之畢業生觀察，畢業第3年與第4年間之差距均小於0.5個月，顯示畢業第3年起，就業狀況已趨於穩定。至畢業第4年，未滿35歲博士平均工作月數為10.6個月、日間碩士10.1個月、日間學士9.2個月、日間專科8.5個月，但人文、藝術<sup>1</sup>、數學及統計等學門工作月數明顯低於平均。

圖5 99學年畢業生主要工作平均工作月數



### 三、行業<sup>2</sup>分布

<sup>1</sup> 藝術學門工作月數明顯低於平均，或因接案性質之藝術表演工作者多屬勞務承攬關係，不一定於工作單位投保勞保有關。

<sup>2</sup> 有關我國現行行業分類架構詳見本報告後附參考資料。

- (一) 99 學年畢業生 103 年之行業<sup>3</sup>分布情形(表 2)，大致反映當前國內產業及就業結構，但不同學制之間，因學生攻讀學門有所差異，故而影響其行業分布。未滿 35 歲博士 3 成 4 從事「製造業」，「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及「教育服務業」各占 2 成，日間碩士同以「製造業」為主，占 36.8%，在「批發及零售業」、「公共行政及國防」及「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比重各約 1 成。35 歲以上博士，高達 6 成 4 從事「公共行政及國防」，碩士在職專班與其相仿，占近 5 成，其中多為原已擔任公職之在職進修者，顯示公務人員或因業務、升遷之需要，繼續進修的情形較一般業界普遍。
- (二) 日間/進修學士或進修專科，從事之行業集中於「製造業」及「批發及零售業」，合計之比重介於 44%~52%之間；而日間專科就讀護理科人數較多，相對從事「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人數偏高，占近 4 成。

表 2 大專畢業生就業行業之分布結構  
(99 學年畢業生，103 年主要工作有薪資所得者)

單位：%

行業別	博士		碩士		學士		專科	
	未滿 35 歲	35 歲以上	日間學制	在職專班	日間學制	進修學制	日間學制	進修學制
製造業	34.2	7.3	36.8	15.6	23.2	29.8	14.8	22.8
批發及零售業	4.4	2.6	10.0	7.2	22.0	21.8	18.1	21.9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1.3	4.0	4.1	4.0	8.9	13.0	39.4	14.4
公共行政及國防(1)	13.2	64.0	12.9	48.9	3.3	3.5	0.7	2.9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21.5	7.8	10.8	3.9	7.3	4.1	3.8	3.1
教育服務業	21.1	10.7	8.3	3.6	5.9	4.1	2.9	8.9
資訊及通訊傳播業	2.3	1.4	5.5	3.5	5.6	3.4	1.8	2.5
金融及保險業	-	-	4.3	7.1	4.8	4.2	1.8	3.0
住宿及餐飲業	-	-	0.6	0.5	4.9	3.4	7.0	6.4
支援服務業	-	-	1.5	0.9	3.9	3.6	2.9	3.8
營造業	0.6	0.7	1.8	1.4	2.7	3.1	1.9	3.0
運輸及倉儲業	-	-	1.1	1.3	2.9	2.1	1.8	2.2

說明：19 大行業別中，畢業生任職人數較少之行業(如礦業及土石採取業、農林漁牧業等)未予列出，畢業生任職人數未滿 10 人以“-”表示。

備註：(1)「公共行政及國防」包含強制性社會安全。

<sup>3</sup>主要投保單位屬勞保者，係依據勞保局認定之投保單位行業別進行歸類，投保公保者一律歸入「公共行政及國防；強制性社會安全」，投保農保則歸類於「農、林、漁、牧業」。

(三)就各學門而言，醫藥衛生學門因專業特性或執照限制，有高達 7 成從事「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教育學門半數從事「公共行政及國防」、四分之一投身「教育服務業」；工程學門集中於「製造業(52.5%)」，工作性質大致與所學相符。如以各學門前 3 大行業就業比率之合計，視為就業集中度(表 3)，則以醫藥衛生達 84.5% 最高，其次為教育(81.8%)及工程(75.2%)，其餘學門之就業集中度大多介於 57%~68%，乃因各行各業皆需要(如商業及管理、傳播學門)，因此就業結構相對分散，未有明顯之行業集中特性。

表 3 大專畢業生就業集中度  
(99 學年畢業生 103 年)

學門別	第 1 大行業		第 2 大行業		第 3 大行業		前 3 大行業就業集中度
		比重		比重		比重	
總計	製造業	25.9	批發及零售業	18.6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9.2	
工程	製造業	52.5	批發及零售業	15.5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7.2	75.2
商業及管理	批發及零售業	23.4	製造業	22.4	金融及保險業	13.0	58.7
醫藥衛生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70.1	批發及零售業	7.9	製造業	6.5	84.5
人文	批發及零售業	23.8	製造業	17.3	教育服務業	12.0	53.0
民生	批發及零售業	26.6	住宿及餐飲業	17.5	製造業	17.2	61.2
電算機	製造業	31.7	批發及零售業	23.4	資訊及通訊傳播業	12.7	67.8
社會及行為科學	公共行政及國防	27.0	批發及零售業	14.6	製造業	10.5	52.1
教育	公共行政及國防	49.8	教育服務業	26.8	批發及零售業	5.2	81.8
社會服務	教育服務業	30.4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25.1	批發及零售業	11.2	66.7
設計	批發及零售業	30.6	製造業	20.0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15.8	66.5
傳播	批發及零售業	23.4	資訊及通訊傳播業	22.3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11.9	57.6
農業科學	製造業	26.1	批發及零售業	22.9	公共行政及國防	8.8	57.8

說明：本表為各學制所有畢業生之資料，並僅列畢業生人數較多之學門。

#### 四、主要工作平均月薪

##### (一) 各學制主要工作平均月薪(表 4)

1. 大專畢業生投入職場初期，大多尚無年終獎金，且試用期間薪資可能略低，致畢業第 1、2 年平均月薪較低，後隨畢業時間拉長而漸增。未滿 35 歲博士畢業第 1、2 年平均月薪在 7~7.5 萬元，畢業第 3 年上看 8 萬元，35 歲以上博士各年月薪超過 10 萬元，日間及在職碩士月薪多超過 5 萬及 8 萬元。日間學士及專科平均月薪畢業第 1 年 2.4~2.6 萬元，第 2 年起多超過 3 萬元，進修學制學士及專科平均月薪普遍高於日間學制，惟差距逐年縮小，至畢業第 4 年相差不到 2 千元。
2. 為排除投入職場初期某些干擾因素之影響，在較相近之比較基礎上觀察薪資水準之變化，乃針對 99 學年畢業生中 102、103 年(即畢業第 3、4 年)皆為主要工作有薪資所得者，計算兩年間平均月薪之變化。4 個日間學制合計，103 年平均月薪高於 102 年者占 7~8 成，其中日間碩士之平均月薪增幅 13.3% 最高，日間學士為 11.7%，未滿 35 歲博士 11.4%，日間專科月薪亦有 8.2% 調幅，推斷可能是隨著經驗增加、職務調整或工作轉換，以致平均月薪普遍呈現一定幅度的增長。
3. 薪資之兩性差距向受外界關注，由於男性畢業生普遍必須服役，為拉齊畢業生投入職場之時間點，故畢業後服役者，以退伍當年為「成為可工作人口第 1 年」，其餘畢業生則以畢業當年為「成為可工作人口第 1 年」。按性別比較 99 學年畢業生成為可工作人口第 3 年之平均月薪，除日間專科畢業生之外，其他學制男性畢業生平均月薪多高於女性，未滿 35 歲博士、日間碩士及日間學士男性之平均月薪約為女性之 1.1 倍，係因男女畢業生之畢業學門結構有明顯的差異，各等級男性畢業生均以工程學門為大宗，且其平均月薪較高所致。日間專科因女性畢業生占 8 成之多，且超過 5 成均任職於薪資水準較高的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故平均月薪高出男性。至於 35 歲以上博士、碩士在職專班及進修專

科，因男、女畢業生之年齡、年資、工作經驗等歧異性甚大，故兩性薪資差距較大。

表 4 大專畢業生主要工作平均月薪

單位：萬元

畢業 學年	薪資 年	博士		碩士		學士		專科	
		未滿 35歲	35歲 以上	日間 學制	在職 專班	日間 學制	進修 學制	日間 學制	進修 學制
99	100(1)	7.4	10.3	4.4	6.9	2.5	3.6	2.4	3.2
	101	7.4	11.0	4.9	8.5	3.0	3.6	3.1	3.2
	102	7.9	11.0	5.2	8.6	3.2	3.5	3.2	3.3
	103	9.2	11.6	5.9	9.0	3.6	3.8	3.4	3.5
100	101	6.9	11.1	5.1	8.2	2.6	3.6	2.6	3.2
	102	7.5	10.9	5.0	8.3	2.9	3.5	3.3	3.2
	103	8.5	11.6	5.4	8.7	3.3	3.6	3.5	3.4
101	102	6.9	10.7	5.2	8.1	2.6	3.4	2.7	3.0
	103	7.8	11.3	5.3	8.6	3.0	3.5	3.5	3.2
99學年畢業，103年 較102年增幅(%) <sup>(2)</sup>		11.4	6.2	13.3	4.4	11.7	6.9	8.2	7.0
99學年畢業，可工作 第3年，男/女(倍)		1.1	1.3	1.1	1.2	1.1	1.0	0.9	1.2

備註：(1)100年因國中小以下教師無需納稅，故財稅檔中無法比對其薪資資料，致當年碩士平均月薪較低。

(2)針對99學年畢業102、103年皆為主要工作有薪資所得者，計算其兩年間平均月薪之增幅。

## (二) 行業別主要工作平均月薪(表 5)

- 99學年日間學制畢業生於103年之主要工作平均月薪，依行業進行觀察，未滿35歲博士及日間碩士平均月薪前二高之行業均為「製造業」與「公共行政及國防」，且任職人數亦多，占比合計將近50%(博士47.4%，碩士49.7%)。未滿35歲博士任職於「製造業」者，平均月薪達11.7萬元，呈現一枝獨秀，其餘行業月薪在9萬元以下，較低為營造業5.0萬元，各行業之間存在顯著薪資落差；日間碩士以「公共行政及國防」平均月薪6.9萬元最高，其後為「製造業」、「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金融及保險業」，介於6.0~6.5萬元，「住宿及餐飲業」3.5萬元最低。

2. 日間學士及日間專科平均月薪前三高行業均為「金融及保險業」、「公共行政及國防」與「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其中又以任職於「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者之平均月薪最高，分別為學士 5.2 萬元及專科 4.1 萬元。日間學士任職於「營造業」、「住宿及餐飲業」與「支援服務業」之平均月薪較低，約為 3 萬元；日間專科任職於「教育服務業」者平均月薪僅 2.3 萬元最低，其任職單位多為美語補習班或私立幼兒園。

表 5 各學制畢業生任職於各行業之主要工作平均月薪  
(99 學年畢業生，103 年平均月薪)

單位：萬元

行業別	博士		碩士		學士		專科	
	未滿 35 歲	35 歲以上	日間學制	在職專班	日間學制	進修學制	日間學制	進修學制
農、林、漁、牧業	-	-	4.3	-	2.7	2.8	-	-
製造業	11.7	15.5	6.5	10.3	3.4	3.5	2.9	3.5
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	-	4.5	8.8	3.7	5.8	-	-
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	-	-	4.0	5.5	3.0	3.4	-	-
營造業	5.0	9.2	4.3	7.6	3.0	3.3	2.5	3.8
批發及零售業	7.8	11.1	4.8	9.3	3.1	3.2	2.6	3.3
運輸及倉儲業	-	-	4.3	8.0	3.8	3.7	3.2	4.4
住宿及餐飲業	-	-	3.5	6.7	3.0	2.9	2.8	3.0
資訊及通訊傳播業	7.4	13.4	5.3	9.9	3.4	3.8	2.9	3.7
金融及保險業	-	-	6.0	11.6	4.4	5.3	3.8	5.6
不動產業	-	-	4.4	7.2	3.7	3.9	2.7	3.3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8.3	9.7	5.5	8.8	3.4	3.5	2.7	3.1
支援服務業	-	-	4.2	6.7	3.0	3.0	2.6	3.1
公共行政及國防	8.6	11.4	6.9	8.6	4.6	5.9	3.7	5.0
教育服務業	7.1	7.2	4.6	5.1	3.3	2.9	2.3	2.8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6.4	21.9	6.4	8.4	5.2	4.8	4.1	3.4
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	-	4.1	5.7	3.7	3.5	2.4	2.5
其他服務業	-	-	4.1	6.6	3.2	3.4	2.7	3.7

說明：各學制畢業生任職人數未滿 10 人之行業以“-”表示，19 大行業中，礦業及土石採取業因任職人數均未達 10 人，故未予列出；各學制平均月薪前三高之行業以底色表示。

3. 製造業為推升經濟成長及創造就業之引擎，爰進一步觀察大專畢業生在五大主力製造產業之薪資表現(表 6)。以半導體為主的電子零組件業因深具出口競爭力，日間學制各等級畢業生任職月薪均

優於其他 4 個業別，其中未滿 35 歲博士生畢業第 4 年平均月薪達 14.1 萬元，約為學士之 3.5 倍，顯示出半導體產業對高階人力之需求。日間學士畢業生任職於金屬製品業、機械設備業，日間專科畢業生任職於基本金屬業、金屬製品業者，畢業第 4 年月薪仍不及 3 萬元。

表 6 大專畢業生任職 5 大製造業之主要工作平均月薪  
(99 學年畢業生，103 年平均月薪)

單位：人；%；萬元

學制	基本金屬製造業		金屬製品製造業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		機械設備製造業	
	人數	月薪	人數	月薪	人數	占主要工作者比重	月薪	人數	月薪	人數	月薪
						(1)					
未滿35歲博士	8	9.3	17	8.4	304	18.3	14.1	35	8.6	12	8.8
日間碩士	170	5.2	491	4.6	5,199	14.3	7.8	1,431	6.2	475	4.4
日間學士	338	3.8	2,560	2.8	6,542	5.3	4.0	2,208	3.7	2,074	2.9
日間專科	6	2.9	89	2.4	200	3.6	3.2	66	3.1	48	3.0
35歲以上博士	3	12.3	8	12.7	44	2.5	18.6	9	23.0	5	6.6
在職碩士	40	9.2	110	7.5	598	4.0	10.9	244	9.8	104	7.4
進修學士	126	3.9	1,227	3.0	2,504	6.6	3.9	768	4.0	985	3.2
進修專科	10	4.0	79	2.8	137	4.4	3.5	50	5.9	62	2.8

說明：本表基本金屬、金屬製品等五大中類合計占製造業產值 65%，電子零組件業包含半導體、光電材料等。

備註：(1)指占該學制有主要工作者總人數之比率。

### (三) 主要工作平均月薪分布情形

- 除了整體平均薪資水準之外，畢業生月薪高於一般起薪水準之人數比率亦具參考價值，故參考科技部補助延攬博士後研究之教學研究費支給基準(每月 56,650 元至 77,250 元)，設定博士一般起薪為 5.7 萬元，碩士、學士及專科則參考勞動部職類別薪資調查<sup>4</sup>各教育程度別初任人員平均經常性薪資，設定為碩士 3.2 萬、學士 2.7 萬及專科 2.3 萬元。畢業第 2 年起，超過 7 成之未滿 35 歲博士平均月薪高於 5.7 萬元，隨畢業時間拉長，畢業生之就業趨於穩定，至畢業第 4 年，日間碩士有 8 成 7 平均月薪高於 3.2 萬元；

<sup>4</sup>勞動部職類別薪資調查之對象僅公營事業，不含政府部門，經常性薪資含本薪、按月給付之固定津貼與獎金，不包含加班費、年終獎金等。



日間學士有將近 7 成月薪高於 2.7 萬元。進修學士畢業第 1 年即有 5 成月薪高於 2.7 萬元，比率明顯高於日間學士，惟差距逐年縮小，至畢業第 4 年兩者已幾無差距(表 7)。

表 7 主要工作平均月薪≥一般起薪之人數比率

單位：%

畢業學年	薪資年	博士		碩士(1)		學士		專科(1)	
		未滿 35 歲	35 歲以上	日間學制	在職專班	日間學制	進修學制	日間學制	進修學制
99	100	67.0	80.5	55.9	73.5	31.2	51.5	46.3	56.2
	101	74.6	89.2	71.6	94.1	46.1	55.1	57.2	62.7
	102	83.4	90.2	81.4	94.1	57.4	60.3	59.1	65.4
	103	90.3	91.2	86.7	94.1	66.4	66.9	65.8	69.2
100	101	65.6	82.8	64.2	93.0	32.8	51.2	57.1	63.2
	102	70.7	86.6	72.4	93.9	44.7	53.4	61.2	64.6
	103	84.0	90.0	83.1	94.3	59.8	61.6	64.5	69.2
101	102	64.3	81.6	62.6	92.4	31.6	48.8	58.0	56.5
	103	73.5	87.9	75.0	93.7	47.3	54.1	64.7	63.2

備註：(1)碩士、進修專科 100 年度月薪≥一般起薪比率偏低，係受當年國中小教師及幼保員無需納稅之影響。

2. 若觀察 99 學年畢業生 102~103 年平均月薪之分布情況，未滿 35 歲博士人數較多之薪資區間為 6~8 萬元，占比為 4 成上下，日間碩士以 3~6 萬元薪資組人數居多，人數比重超過 5 成；畢業第 4 年，日間學士月薪 2.5~4 萬元者約占 44%，日間專科月薪分布在基本工資~2.5 萬元的人數最多。

#### 五、任職於同一公司之比率<sup>5</sup>

畢業生於某一段時間任職之公司家數超過一家，其間因素眾多，可能因勞動條件、工作環境、勞資雙方滿意度、職涯規劃，亦可能是另有兼職等。一般而言，職場歷練較久者，工作狀況可能邁入深耕期，又薪資所得較高者較無出於經濟考量之兼職需求。故任職於同一公司之比率愈高，某種程度上係透露就業之穩定度。

##### (一) 當年任職於同一公司之比率(表 8)

<sup>5</sup>「任職於同一公司者」係指當年度於同一單位投保，並無其他投保紀錄者，受限於串接後之資料內容，對於當年任職於 2 家公司以上者，無法精確區分屬工作轉換或是兼職。

1. 未滿 35 歲、35 歲以上博士及日間碩士各年任職於同一公司之比率介於 7~8 成居多，在職碩士就業穩定度最高，比率在 8 成以上。
2. 學士及專科就業相對不穩定，每年約 3~4 成有工作轉換(或兼職)的情形，即使是較早投入職場之進修學制畢業生，任職於同一公司之比率亦僅略高於日間學制(差距多在 5 個百分點以內)。
3. 觀察當年任職於同一公司者之平均月薪，普遍高於當年任職於 2 間公司以上者之主要工作平均月薪，日間碩士差距超過 6 千元，日間學士為 2~3 千元，顯示就業較穩定者薪資表現較佳。

表 8 大專畢業生任職於同一公司之人數比率

單位：%；萬元

畢業學年	薪資年	博士			碩士			學士			專科		
		未滿 35 歲	月薪 差距	35 歲 以上	日間 學制	月薪 差距	在職 專班	日間 學制	月薪 差距	進修 學制	日間 學制	月薪 差距	進修 學制
99	100	71.5	0.8	77.6	78.0	0.1	84.5	59.9	0.2	62.7	65.6	0.2	62.4
	101	73.6	0.5	77.7	75.1	0.6	84.9	65.3	0.2	68.6	63.5	0.7	66.2
	102	73.7	1.1	79.3	74.3	0.7	87.0	64.1	0.2	69.0	64.3	0.4	67.8
	103	72.3	1.2	81.7	75.3	0.7	87.2	68.7	0.3	72.5	65.0	0.4	70.3
100	101	70.7	0.4	77.4	77.4	1.1	85.2	57.5	0.2	62.2	65.0	0.3	66.2
	102	76.4	1.6	74.4	77.0	0.9	85.4	64.5	0.2	67.7	67.1	0.8	70.3
	103	75.6	1.5	78.5	75.6	0.9	86.5	64.1	0.3	68.8	66.7	0.8	73.4
101	102	70.2	0.9	76.0	77.2	1.4	85.8	57.2	0.2	61.9	62.2	0.2	67.6
	103	76.3	1.3	74.4	77.6	1.1	84.5	64.2	0.2	67.3	65.7	0.7	68.2

說明：月薪差距係指該學制下，當年「任職於同一公司者之平均月薪」減去「任職於 2 家以上公司者之主要工作平均月薪」。

## (二) 畢業 3 年內任職於同一公司之比率(圖 6、圖 7)

1. 如拉長觀察時間，進一步分析 99 學年畢業生畢業 3 年內<sup>6</sup>任職於同一公司之比率，進修學制均高於日間學制，在職碩士及 35 歲以上博士因多為帶職進修，就業較穩定，比率達 69%及 59%最高。
2. 學士及專科就業情況較不穩定，畢業 3 年內任職於同一公司之比率僅在 3 成上下，意即約有 7 成之學士、專科畢業生於謀職初期有工作轉換或兼職之情況。

<sup>6</sup>考量男性畢業生畢業後多有服役情形，為齊一基準，畢業 3 年內係指畢業後且成為可工作人口之前 3 年(已扣除服役期間)。

3. 3 年在同一公司任職的畢業生，其主要工作平均月薪均高於有轉換工作或兼職者，幅度在 1~2 成。按學門領域觀察，設計、民生及人文學門畢業生之就業穩定度普遍欠佳，畢業 3 年內轉換工作之比率大多高於之工程、醫藥衛生、自然科學學門畢業生。
4. 按性別觀察，未滿 35 歲博士、日間碩士及學士，女性畢業生於 3 年內轉換工作比率(62%、58%、73%)均高於男性(54%、53%、67%)。

圖 6 畢業 3 年內任職於同一公司之情況  
99 學年畢業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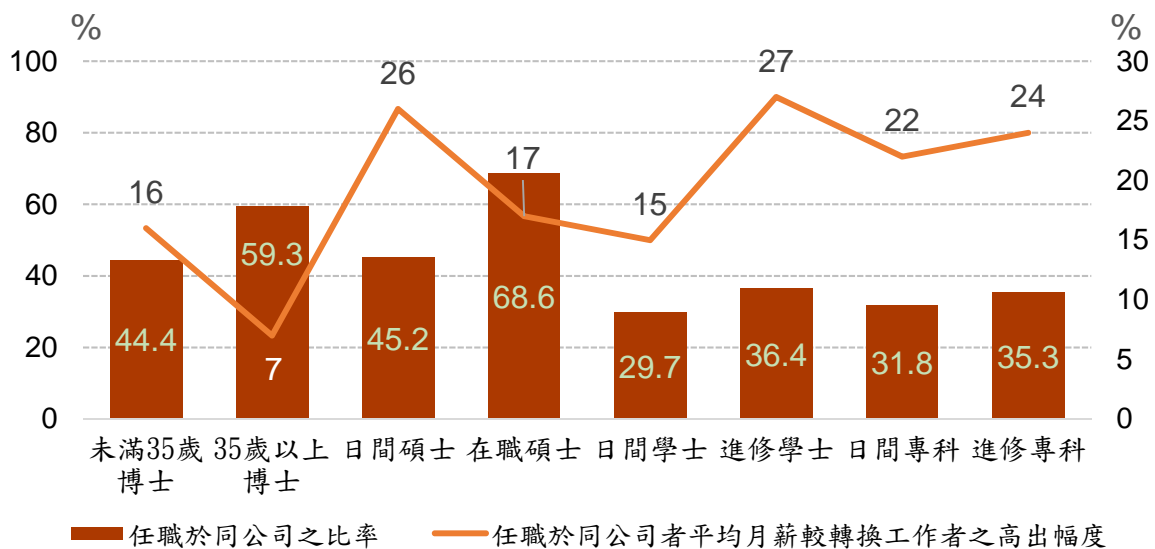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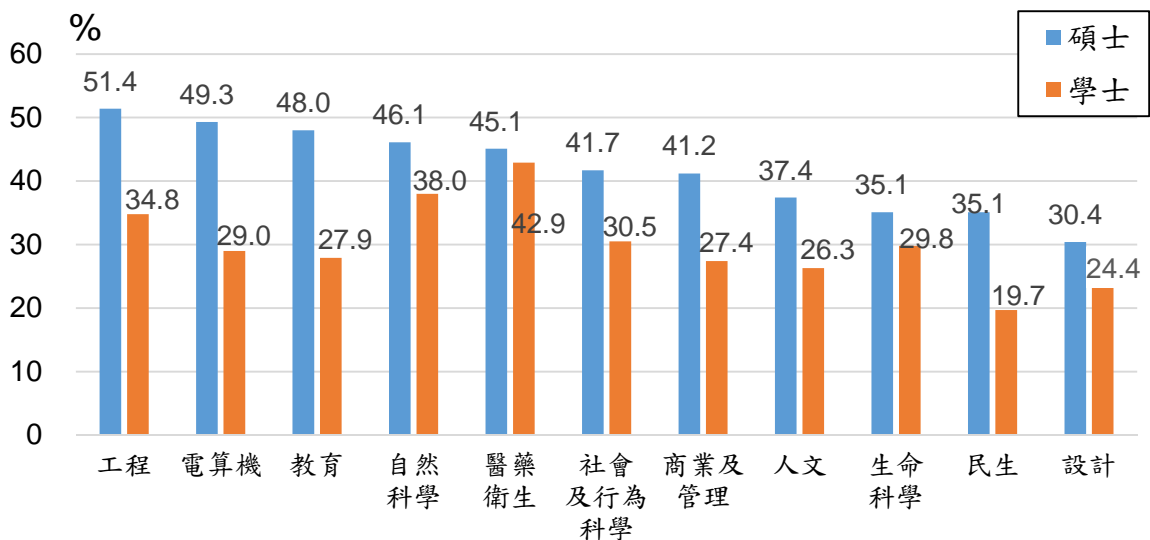


圖 7 日間碩士及學士主要學門畢業 3 年內任職於同一公司之人數比率  
99 學年畢業生



## 六、投入職場情況

考量就業投保以及薪資所得資料對於實際就業者之涵蓋範圍各有其侷限，爰利用畢業生個人資料與投保檔、財稅檔之串接結果，將「主要工作有薪資所得者」、及投保薪資或年薪資所得達一定門檻者視為已投入職場，期能較適切地反映大專畢業生投入職場之全貌。

### (一) 已投入職場比率

1. 已投入職場者中仍以「主要工作有薪資所得者」為大宗，占比超過 8 成，以投保薪資或年薪資所得輔以判定者，比重未達 2 成。
2. 畢業第 3 年起，未滿 35 歲博士已投入職場比率約 95%、日間碩士 93%、日間學士 87%，日間專科 7 成 5，4 個日間學制合計 89.9%（依據主計總處調查資料，25~29 歲及 30~34 歲人口就業比率均約 85%）。進修學制各年畢業生已投入職場比率相對穩定且普遍高於日間學制，又以在職碩士及 35 歲以上博士較佳（表 9）。

表 9 大專畢業生已投入職場比率

單位：%

畢業學年	薪資年	博士		碩士		學士		專科	
		未滿 35 歲	35 歲以上	日間學制	在職專班	日間學制	進修學制	日間學制	進修學制
99	100	93.8	94.7	82.6	96.3	71.2	88.9	56.6	86.6
	101	93.5	95.2	87.4	96.8	78.3	87.3	64.0	86.1
	102	94.9	95.1	92.8	96.1	86.7	90.3	73.4	87.2
	103	96.3	94.4	93.9	95.4	89.2	90.7	81.2	87.6
100	101	92.2	94.3	79.1	97.3	70.6	87.1	59.8	85.6
	102	92.9	93.9	88.3	96.6	78.9	86.0	65.9	84.4
	103	96.2	94.0	93.4	96.2	87.2	89.1	75.1	85.2
101	102	93.2	93.2	79.3	96.6	69.6	87.0	64.1	87.5
	103	93.6	93.3	88.6	96.1	77.5	86.3	70.6	85.9

3. 按性別進行比較（表 10），在學士及專科部分，女性畢業生已投入職場比率普遍高於男性，「成為可工作人口第 1 年」相差幅度較大，之後逐年縮小，至可工作第 3 年，相差已不到 1 個百分點，顯示男性畢業生投入職場初期之謀職期間較長。再就未滿 35 歲博

士及日間碩士觀察，可工作第 1 年女性畢業生已投入職場比率略高於男性，但自可工作第 2 年起則為男性高於女性，其中 99 學年度女性博士畢業生可工作第 2 與第 3 年間投入職場比率反呈下滑趨勢，或因博士畢業生年齡多超過 30 歲，部分已工作者可能因婚育之考量，選擇退出職場(日間碩士亦有類似的情況)。

表 10 大專畢業生已投入職場比率-按性別分

單位：%；百分點

學制	畢業學年	可工作第幾年	博士(1)			碩士			學士			專科		
			男	女	女-男	男	女	女-男	男	女	女-男	男	女	女-男
日間學制	99	1	93.8	93.7	-0.1	81.8	82.8	1.0	66.9	72.2	5.3	56.4	57.9	1.5
		2	96.2	94.0	-2.3	92.8	92.4	-0.4	84.4	85.8	1.4	69.5	66.3	-3.2
		3	96.7	91.2	-5.5	94.0	92.8	-1.2	87.9	88.2	0.3	73.7	73.8	0.0
	100	1	90.0	94.2	4.2	75.6	83.7	8.1	67.7	72.1	4.5	55.8	62.0	6.1
		2	96.2	94.0	-2.2	93.1	92.2	-0.9	84.4	85.1	0.6	61.0	69.1	8.2
	101	1	90.7	92.4	1.7	74.9	83.3	8.4	63.3	71.5	8.2	51.6	67.3	15.6
進修學制	99	1	95.6	92.7	-2.9	95.5	95.9	0.3	81.9	88.7	6.8	81.8	86.0	4.3
		2	95.3	94.9	-0.4	96.1	97.3	1.2	89.7	91.1	1.3	86.9	88.2	1.3
		3	94.6	96.2	1.5	95.7	96.9	1.2	90.5	90.9	0.4	87.2	87.9	0.7
	100	1	95.2	92.2	-2.9	96.5	97.7	1.2	80.7	88.5	7.7	79.2	89.3	10.1
		2	94.4	93.0	-1.4	96.1	97.1	1.0	87.1	89.5	2.4	79.1	88.9	9.8
	101	1	93.3	93.1	-0.2	95.9	97.0	1.1	80.9	87.1	6.1	84.9	86.6	1.8

說明：本次薪資資料比對至 103 年，以 99 學年畢業生為例，畢業後服役者因需扣除服役期間，尚無可工作第 4 年之資料，故本表僅列至可工作第 3 年，其他學年畢業生情況類似。

備註：(1)博士對應之日間學制欄位係指未滿 35 歲者，進修學制欄位係指 35 歲以上者。

## (二) 就業狀況不明者(表 11)

大專畢業生屬於可工作人口者，扣除已投入職場者後，視為就業狀況不明，包含兩種情形，其一是無薪資無投保，其二是無投保或薪資紀錄，但不符合本報告對於投入職場之定義。

1. 99 學年畢業生 103 年有 2.4 萬人屬於就業狀況不明，其中 1.6 萬人無薪資所得且無投保紀錄，若追蹤前一年之就業情況，有 5 千餘人(約占 35%)102 年曾投入職場。
2. 各學制無薪資無投保人數以日間學士 1.0 萬人最多，主要分布於商管、工程、人文學門；如以占可工作人口比率而言，則以日間專科 10.3% 最高，其次為進修專科 8.2%，博士及在職碩士均在 3% 以下，合計約 900 人。

表 11 大專畢業生就業狀況不明者  
(99 學年畢業，103 年狀況)

單位：人；%

學制	學門	就業狀況不明				學制	學門	就業狀況不明			
				無薪資無投保						無薪資無投保	
		人數	比重	人數	比重			人數	比重	人數	比重
各學制加總		23,672	10.6	15,543	7.0						
未滿35歲博士	合計	63	3.7	43	2.5	35歲以上博士	合計	103	5.6	30	1.6
日間碩士	合計	2,342	6.1	1,459	3.8	在職碩士	合計	727	4.6	387	2.5
日間學士	合計	14,857	10.8	9,931	7.2	進修學士	合計	3,849	9.3	2,692	6.5
	商管	2,833	9.6	1,983	6.7		商管	1,041	9.8	730	6.9
	工程	2,348	9.0	1,595	6.1		民生	587	12.2	406	8.4
人文	1,826	13.5	1,255	9.3	工程	552	6.9	403	5.0		
日間專科	合計	1,292	18.8	709	10.3	進修專科	合計	439	12.4	292	8.2

說明：表列「比重」係計算占該學制可工作人口之比率；商管學門係指商業及管理學門。

## 肆、綜合比較

### 一、學門比較

不同領域專長之畢業生其就業市場與工作型態不盡相同，薪資水準、就業穩定度均有所差異，依據我國「學科標準分類」，大專畢業生可按 23 學門、158 學類加以分組，惟為顧及資料代表性及降低極端值之影響，此處以「學門」為主，並針對外界較關注的未滿 35 歲博士、日間碩士及日間學士畢業生，進行跨學門之比較，觀察對象仍為 99 學年畢業生 103 年狀況，並就可工作人口「已投入職場比率」、主要工作有薪資者之「平均月薪」、「月薪大於等於一般起薪之比率」及「畢業 3 年內任職於同公司之人數比率」等四項指標，依學門加以排序，藉以綜合評量各學門畢業生之就業表現。

#### (一) 未滿 35 歲博士 (表 12)

1. 工程學門、自然科學學門博士畢業生整體就業表現情況最佳，平均月薪各達 10.2 萬元、8.7 萬元，多任職於科技業；教育學門之各項就業指標亦呈穩健，商業及管理學門薪資水準佳，但轉換任職公司之頻率相對較高。

2. 人文學門及生命科學學門(指生物科技、生物化學、生物醫學及微生物學等研究所)就業薪資及投入職場比率相對較弱，至畢業第4年，平均月薪僅7萬元，均排居後位，但生命科學學門畢業生3年內任職同一公司之比率高於人文學門。

表 12 未滿 35 歲博士就業指標學門比較表  
(99 學年畢業，103 年薪就業情形)

單位：%；萬元

畢業學門	可工作人口		主要工作有薪資所得者					
	已投入職場比率		平均月薪		月薪≥一般起薪		3年內任職同公司	
	比率	排名	月薪	排名	比率	排名	比率	排名
總計	<b>96.3</b>		<b>9.2</b>		<b>90.3</b>		<b>44.4</b>	
工程學門	97.6	4	10.2	1	92.2	1	48.1	4
自然科學學門	94.6	8	8.7	2	91.9	2	50.7	1
生命科學學門	91.9	10	7.0	11	86.6	8	48.5	3
醫藥衛生學門	92.6	9	7.1	8	88.3	7	41.3	5
商業及管理學門	96.4	7	8.5	3	91.0	3	25.6	9
人文學門	89.6	11	7.0	10	75.0	11	18.8	11
教育學門	97.1	5	7.8	5	89.7	5	50.0	2
社會及行為科學學門	100.0	1	7.9	4	83.3	10	37.9	6
電算機學門	100.0	2	7.7	6	88.9	6	25.0	10
數學及統計學門	96.6	6	7.1	9	84.6	9	33.3	7
農業科學學門	100.0	3	7.6	7	89.7	4	28.6	8

說明：以畢業生人數超過 30 人之 11 學門進行排序。

## (二) 日間碩士 (表 13)

1. 學門間平均月薪差異頗大，月薪較高前五學門均超過 6.2 萬元，其中法律學門月薪 7.5 萬元最高。
2. 法律、自然科學、教育及工程等 4 學門，月薪大於或等於一般起薪 3.2 萬元之比率超過 9 成。
3. 綜合觀察四項指標，日間碩士亦以工程學門就業表現較佳，農業科學學門較弱，另生命科學學門平均薪資落於後段，或因生技產業尚在發展初期所致。
4. 法律學門畢業生已投入職場比率較低，但就業者之薪資待遇及就業穩定度均名列前茅，運輸服務學門及獸醫學門則呈現投入職場比率頗高，但平均薪資較低之樣態。

表 13 日間碩士就業指標學門比較表(99 學年畢業 103 年薪資)

單位：%；萬元

畢業學門	可工作人口		主要工作有薪資所得者					
	已投入職場比率		平均月薪		月薪≥一般起薪		3年內任職同公司	
	比率	排名	月薪	排名	比率	排名	比率	排名
總計	<b>93.9</b>		<b>5.9</b>		<b>86.7</b>		<b>45.2</b>	
工程學門	96.6	1	6.4	4	91.3	4	51.4	1
商業及管理學門	94.4	7	5.6	8	82.1	12	41.2	10
教育學門	95.1	6	6.4	3	92.7	3	48.0	5
社會及行為科學學門	89.7	16	5.5	9	84.3	9	41.7	9
醫藥衛生學門	92.6	10	6.7	2	89.7	5	45.1	7
自然科學學門	95.6	4	6.2	5	92.7	2	46.1	6
人文學門	87.6	19	5.2	10	78.8	14	37.4	13
生命科學學門	93.1	9	4.7	16	82.3	11	35.1	16
電算機學門	95.6	5	5.7	6	85.7	8	49.3	4
藝術學門	82.9	21	4.9	14	74.0	19	34.9	18
農業科學學門	92.0	12	4.3	19	75.1	17	37.0	14
民生學門	91.1	14	5.1	11	69.7	20	35.1	17
數學及統計學門	90.5	15	5.7	7	88.7	6	50.7	3
設計學門	87.5	20	4.2	21	68.3	21	30.4	21
建築及都市規劃學門	91.9	13	4.2	20	74.6	18	34.0	19
法律學門	87.8	18	7.5	1	92.9	1	51.1	2
傳播學門	92.4	11	4.6	17	80.7	13	30.7	20
社會服務學門	93.8	8	4.9	15	86.3	7	39.6	11
運輸服務學門	95.8	3	5.0	13	83.9	10	42.1	8
環境保護學門	89.6	17	5.0	12	76.8	16	35.7	15
獸醫學門	96.0	2	4.3	18	78.4	15	38.0	12

說明：扣除畢業生人數較少的軍警國防安全學門及其他學門以外，共 21 學門進行排名，表側順序則依畢業生人數由多至少排列。

### (三) 日間學士 (表 14)

1. 各學門已投入職場比率差異不大，除藝術(78%)及法律學門(77%)偏低之外，其餘學門差距在 10 個百分點之內，醫藥衛生學門 92.3%最高。
2. 觀察月薪之分布情況，環境保護、設計、民生、社會服務與農業科學學門，仍有超過 4 成之主要工作有薪資者月薪未達一般起薪 2.7 萬元。
3. 比較各學門之平均月薪，亦以醫藥衛生學門 5.5 萬元為最高，其餘 20 學門之平均月薪落在 2.9 萬~3.9 萬元間。
4. 綜合比較四項指標，日間學士以醫藥衛生學門就業表現最佳，設計學門(例如：室內設計系、工業設計系、商業設計系及多媒體設計系等)及民生學門(主要包含餐飲、旅遊、觀光等學類)雖投入職場比率不差，但薪資水準較低且就業較不穩定，可能因相關產業



進入門檻不高，競爭較激烈且可取代性較高所致。

表 14 日間學士就業指標學門比較表(99 學年畢業 103 年薪資)

單位：%；萬元

畢業學門	可工作人口		主要工作有薪資所得者					
	已投入職場比率		平均月薪		月薪≥一般起薪		3年內任職同公司	
	比率	排名	月薪	排名	比率	排名	比率	排名
總計	89.2		3.6		66.4		29.7	
工程學門	91.0	4	3.6	9	71.9	7	34.8	5
商業及管理學門	90.4	5	3.4	10	63.3	13	27.4	13
人文學門	86.5	16	3.3	11	63.9	12	26.3	16
民生學門	88.9	10	3.1	17	57.2	19	19.7	21
醫藥衛生學門	92.3	1	5.5	1	82.4	1	42.9	1
電算機學門	89.2	9	3.2	15	60.3	16	29.0	10
社會及行為科學學門	86.1	17	3.7	5	73.4	4	30.5	8
設計學門	88.9	11	2.9	21	54.3	20	24.4	19
社會服務學門	92.2	2	3.1	19	57.8	18	27.6	12
教育學門	90.2	8	3.9	2	75.8	2	27.9	11
傳播學門	88.4	12	3.3	12	67.1	10	22.8	20
農業科學學門	87.2	14	3.1	18	58.9	17	25.7	17
自然科學學門	82.6	19	3.8	4	72.6	6	38.0	3
生命科學學門	82.6	18	3.2	16	63.3	14	29.8	9
藝術學門	77.8	20	3.2	13	60.9	15	25.7	18
法律學門	77.1	21	3.6	8	66.8	11	37.4	4
數學及統計學門	87.2	13	3.7	7	70.8	8	33.2	7
建築及都市規劃學門	90.3	7	3.2	14	67.2	9	33.6	6
運輸服務學門	90.4	6	3.8	3	74.2	3	26.5	14
環境保護學門	92.0	3	3.0	20	54.0	21	26.4	15
獸醫學門	87.1	15	3.7	6	72.9	5	42.9	2

說明：扣除畢業生人數較少的軍警國防安全學門及其他學門以外，共 21 學門進行排名，

表側順序則依畢業生人數由多至少排列。

## 二、按學門比較不同等級畢業生之薪資差距 (圖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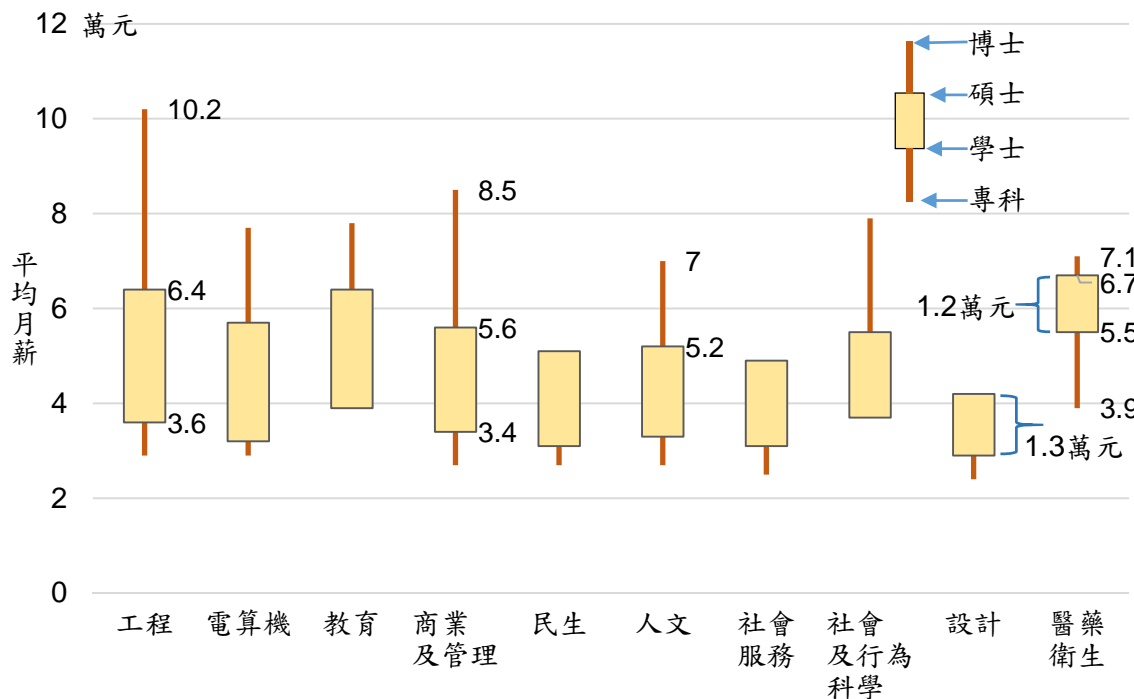
一般認為教育程度不僅對可就業性有影響，對就業收入亦然，因之，學歷與薪資水準之相關性，一向是各界高度關切的議題。雖然因學歷高低所產生的薪資差距未必在畢業生投入職場初期即完全顯現，但由同一學制(此處仍以日間學制為分析標的)相同學門之下，不同等級畢業生之間平均月薪的差距，仍可概略反映升學對於就業力之加持效果。

(一) 畢業生人數前 10 大學門，各學制平均月薪之差距大致呈現博碩士間差距較大、碩學士間差距約 2 萬元上下、學士及專科間差異不大的薪資樣貌，博碩士間以工程學門平均月薪差距達 3.8 萬元最

大，醫藥衛生學門僅 0.4 萬元最小，一般認為薪資較低之人文學門，未滿 35 歲博士之平均月薪亦較日間碩士高出近 2 萬元，推斷可能與人文博士多任職於大專校院有關。

- (二) 日間碩士與日間學士間以工程、電算機、教育與商管學門之平均月薪差距較大，碩士畢業生超過學士 2.2 萬~2.8 萬元。設計與醫藥衛生學門差距較小，各為 1.3 萬及 1.2 萬元，可能係因設計產業較重視實作經驗及產品，而醫藥衛生學門看重相關證照之考取與否。
- (三) 如以畢業生人數最多的工程學門、商管學門及醫藥衛生學門觀察平均月薪之跨等級差異，其中工程學門博碩士間平均月薪差距近 4 萬元，碩士及學士相差超過 2.8 萬元，學士及專科相差不大，顯示攻讀碩博士明顯增加就業競爭力，畢業生人數第二多的商業及管理學門情況類似，博碩士間平均月薪差距近 3 萬元，碩士及學士相差 2.2 萬元。醫藥衛生學門則呈現另一種薪資型態，其日間學士平均月薪 5.5 萬元為各學門中最高，博碩士及碩學士間薪資差距皆不大，反而在學士及專科畢業生間差距較大為 1.6 萬元。

圖 8 日間學制畢業生人數前 10 大學門之平均月薪  
(99 學年畢業生，103 年平均月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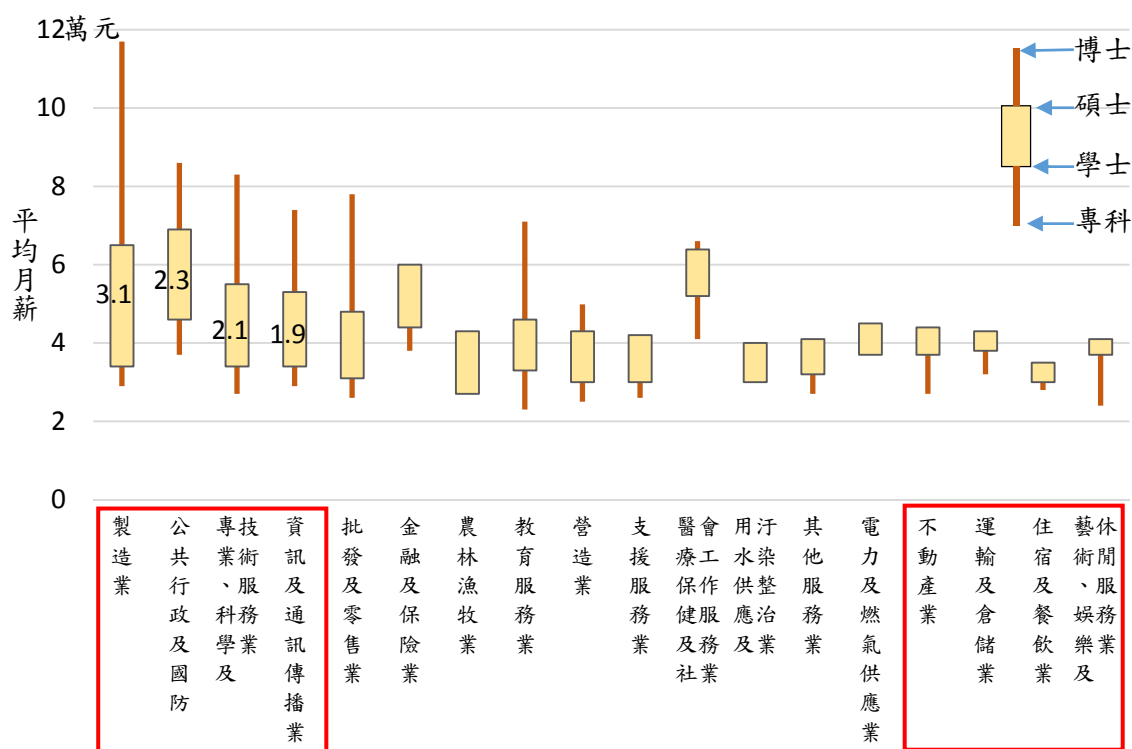


說明：列出畢業生人數較多之前 10 大學門，再依碩士及學士薪資之差異由大至小排序。

### 三、按行業比較不同等級畢業生之薪資差距（圖 9）

不同行業提供給畢業生的薪資高低應可大致反映其對不同學歷人才之需求程度。以日間碩士與日間學士之薪資差距進行比較，「製造業」、「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與「資訊及通訊傳播業」等專業性較高之產業，其月薪差距較大，畢業第 4 年日間碩士與日間學士相差超過 1.9 萬元，顯示該產業對高階人力之需求相當殷切，而「不動產業」、「運輸及倉儲業」、「住宿及餐飲業」與「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給與日間碩士與日間學士之月薪差異不大，僅 0.4~0.7 萬元，顯示對於欲投身這些行業之學士畢業生而言，若以薪資待遇為主要考量，未必需要繼續攻讀碩士班。

圖 9 日間學制畢業生任職於各行業之平均月薪  
(99 學年畢業生，103 年平均月薪)



說明：等級別與行業別交叉下，主要工作有薪資所得者未滿 10 人之資料點不予列出，再依日間碩士與日間學士之平均月薪差距由大至小排列。

## 伍、結論

### 一、大專畢業生之平均月薪及投入職場狀況

- (一) 各等級畢業生平均月薪呈逐年增加之勢，畢業第 3 年以後，學士及專科平均月薪達 3.2 萬元，日間及進修學士畢業生中，約有 6 成月薪超過 2.7 萬元，破除 22K 之刻板印象；未滿 35 歲博士及日間碩士之平均月薪則各有 8 萬元及 5 萬元以上之水準。
- (二) 畢業第 3 年起，碩博士及進修學士畢業生已投入職場比率皆超過 9 成，日間學士則超過 8 成 7，惟部分非典型就業者可能因本次比對資料之限制而無法計入(例如個人接案但未投保者)，致法律、藝術與設計學門畢業生已投入職場比率偏低。
- (三) 整體而言，博士、碩士、學士及專科畢業生之就業情況與學歷高低成正比，若以日間學士為基準，畢業第 3 年起未滿 35 歲博士之平均月薪為其 2.5 倍，日間碩士約為其 1.6 倍，惟在不同學門或不同行業下，學歷之間的差距不盡相同。
- (四) 同一等級學制之下，不同學門之薪資水準存有顯著差異，普遍而言，工程、醫藥衛生、教育、自然科學學門就業情況較佳，設計、農業科學學門排名居後，日間碩士學門間平均月薪最高與最低之差距為 3.3 萬元，日間學士為 2.6 萬元。
- (五) 綜觀行業別之流向及薪資，未滿 35 歲博士與日間碩士因工程學門畢業生較多，任職集中於「製造業」，比重超過三分之一，「製造業」及「公共行政及國防」之平均月薪較高；學士及專科則集中於「製造業」「批發及零售業」與「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而任職於「金融及保險業」、「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與「公共行政及國防」者平均月薪較高。

### 二、畢業生巨量資料之處理方式

- (一) 首次畢業生薪資巨量分析在勞動部、財政部、銓敘部、國防部及內政部等部會的協力合作下，得以順利完成，並由此確立個別資料碰檔與整體資料串接之常規運作機制，未來將按年蒐集畢業生

資料，進行滾動碰檔並撰擬主要分析結果。

- (二) 在財稅資料中，除了本報告所分析之薪資所得(代號 50)外，執行業務所得(代碼 9A)亦為個人工作收入之可能來源之一，特別是對於藝術、設計及法律相關領域之自營作業者而言，僅針對薪資所得進行分析將低估其薪資水準及投入職場比率，故 105 年續與財稅資料碰檔時，將增加比對此一所得類別(9A)，以求更全面的呈現畢業生之薪資及就業樣態。
- (三) 大數據之統計分析除了擁有高精確度之優勢外，尚具有串接各種分析面向之高靈活性，惟本次作業受限於畢業生資料在與薪資所得檔碰檔後已去識別化，無法再進行後續串接，影響資料運用之靈活度，未來宜在去識別化之前，先行完成各項需用變數之串接以及相關欄位之註記，例如若能於畢業生資料蒐集平臺，增加有關學生身分或求學經歷之相關欄位(例如：原住民、低收入戶、曾就學貸款等)，將有助於提升分析之深度及廣度。
- (四) 大數據串接結果除應用於教育政策分析及產學連結等總體調控外，本部也在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的前提之下，依適當的統計層級將平均月薪、已投入職場比率等主要指標對外公開及回饋學校，以落實政府資訊公開，同時作為學校端教務調整之參考。

## 參考資料

### 我國行業標準分類(第 10 次修訂)架構<sup>7</sup>

大類	中類	小類	細類
總計	88	247	517
A 農、林、漁、牧業	3	6	18
B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2	2	2
C 製造業	27	84	192
食品及飼品製造業	V		
飲料製造業	V		
菸草製造業	V		
紡織業	V		
成衣及服飾品製造業	V		
皮革、毛皮及其製品製造業	V		
木竹製品製造業	V		
紙漿、紙及紙製品製造業	V		
印刷及資料儲存媒體複製業	V		
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	V		
化學原材料、肥料、氮化合物、塑橡膠原料及人造纖維製造業	V		
其他化學製品製造業	V		
藥品及醫用化學製品製造業	V		
橡膠製品製造業	V		
塑膠製品製造業	V		
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	V		
基本金屬製造業	V		
金屬製品製造業	V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V		
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	V		
電力設備及配備製造業	V		
機械設備製造業	V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V		
其他運輸工具及其零件製造業	V		
家具製造業	V		
其他製造業	V		
產業用機械設備維修及安裝業	V		
D 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1	3	3
E 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	4	6	8
F 營建工程業	3	9	11
G 批發及零售業	2	27	92
H 運輸及倉儲業	6	18	25
I 住宿及餐飲業	2	5	7
J 出版、影音製作、傳播及資通訊服務業	6	10	21
K 金融及保險業	3	13	26
L 不動產業	2	3	6
M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8	14	23
N 支援服務業	6	12	20
O 公共行政及國防；強制性社會安全	2	4	5
P 教育業	1	8	13
Q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3	5	10
R 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4	7	15
S 其他服務業	3	11	20

<sup>7</sup>詳細內容請參考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 (<http://www.dgbas.gov.tw/ct.asp?xItem=38933&ctNode=3374&mp=1>)